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对拟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会议审核意见如下：

一、关于终止本次收购参股公司江西联创光电超导应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终止本次收购参股公司联创超导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是经公司审慎考虑并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一致的结果，终止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审议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明坤、朱日宏、黄瑞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九日